

证券代码：874268

证券简称：天力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常州天力兰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，地点为公司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顾春雷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公司编制了常州天力兰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编制了常州天力兰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编制了常州天力兰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编制了常州天力兰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4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,800,000 元，详见权益分派预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，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、及时性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了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经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4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薛峰、李烁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常州天力兰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江苏博爱星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天力兰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常州天力兰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3 日